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以蓝信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在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55 号中软大厦 C 座 1 层第一会议室，采取了现场+视频的表决方式。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谌志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唐大龙先生、职工代表监事周东云女士，董事会秘书兼高级副总经理陈复兴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注销中软信息系统（永州）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与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南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简称湖南中软）下属全资子公司中软信息系统（永州）有限公司（简称中软永州）进行注销。

中软永州成立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注册地湖南省永州市，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中软持有中软永州 100% 股权，主营业务为网信相关项目的研发、实施和运营维护，以及智慧城市的建设与推广。

中软永州未开立银行账户，未实缴注册资本，亦无债权债务，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该公司注销事项已纳入公司本年度清理压缩预算。

注销中软永州，有利于降低管理成本，控制经营风险，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的利益。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研究并建议董事会同意。

表决票数：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提名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荆继武先生已向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董事会提名李新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确认（李新明先生简历附后）。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根据董事任职条件对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建议董事会提名其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票数：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向重要子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推荐韩乃平、孔金珠担任麒麟软件董事；

韩光、周献民不再担任麒麟软件董事。

推荐孔金珠担任麒麟软件总经理；

韩光不再担任麒麟软件总经理。

推荐张铎、洪茱婧、淡建群担任麒麟软件高级副总经理；

韩乃平、兰雨晴不再担任麒麟软件高级副总经理。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人员进行了资格审查，建议董事会同意向重要子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表决票数：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提议召集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并召集，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一），在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55 号中软大厦 C 座 1 层第一会议室，召开中国软件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会议时间、地点详见会议通知。

表决票数：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

附件：

李新明先生简历

李新明，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5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教授。曾任装备学院复杂电子系统仿真国家级实验室教授、主任、党委书记；现任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研究员、中科边缘智慧信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空天信息大学（筹）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院长等职务。

李新明先生获国务院政府特贴、中国航天基金奖、江苏省双创领军人才、苏州姑苏领军人才、苏州工业园区重大领军人才等多项奖励，获国家及部委级科技进步奖10余项，获专利、软著40余项，发表论文百余篇，出版著作6部，培养博士硕士30多名。

李新明先生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新明先生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36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36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李新明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